

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ST 大港

公告编号：2020-027

##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2020 年 5 月 7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9）和《关于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20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3日

## 7. 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5 月 1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 江苏镇江新区大港通港路1号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审议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及支付 2019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7、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8、审议关于 2020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01 公司及子公司与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 2020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9.02 公司及子公司与正丹股份 2020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10、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特别说明: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的要求,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 5、6、8、9 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 股东大会在审议上述议案 9 时将实行逐项表决, 其中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须对子议案 9.01 回避表决, 也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的委托对该子议案进行投票。

3、上述议案 1-9 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 10 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4 月 29 日、2020 年 5 月 7 日

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及支付 2019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0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1	公司及子公司与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 2020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9.02	公司及子公司与正丹股份 2020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10.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5月15日（上午9:00时-11:30时，下午1:30时-5:00时）。

2、登记地点：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通讯地址：江苏省镇江新区通港路1号），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5月15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邮编：212132 传真号码：0511-88901188

4、会期半天，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5、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6、联系电话：0511-88901009 联系人：李雪芳 吴国伟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077

2. 投票简称：大港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议案 1-10，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关于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特此公告。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九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及支付2019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8.00	关于2020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1	公司及子公司与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2020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9.02	公司及子公司与正丹股份2020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10.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应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中用画“√”的方式明确表示意见；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或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有效期限：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